

证券代码：874426

证券简称：富印新材

主办券商：国联民生承销保荐

安徽富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

事前认可意见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安徽富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将于2026年3月1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第五次会议，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安徽富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我们作为公司独立董事，本着对公司及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，现就第二届董事第五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如下事前认可意见：

一、关于公司制定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

公司董事会审议《关于公司制定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事项前，公司已将相关材料递交独立董事审阅。经审阅，我们认为：公司董事、高管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的经营发展需要，体现了责、权、利的一致性，有利于更好地鼓励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履职，确保公司健康发展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，不存在损害公司、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。

二、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

公司董事会审议《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事项前，公司已将相关材料递交独立董事审阅。经审阅，我们认为：中汇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备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以及从事证券、期货相关业务的资格，具有多年审计服务的经验，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要求。此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

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，不存在损害公司、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。

三、关于预计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

公司董事会审议《关于预计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事项前，公司已将相关材料递交独立董事审阅。经审阅，我们认为：公司关于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预计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，不存在损害公司、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，同时关联董事应履行回避表决程序。

四、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借款及相关担保措施的议案

公司董事会审议《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借款及相关担保措施的议案》前，公司已将相关材料递交独立董事审阅。经审阅，我们认为：该借款及相关担保措施符合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需要，有助于公司及子公司的持续发展，担保风险可控。本次借款及担保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，不存在损害公司、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，同时关联董事应履行回避表决程序。

安徽富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：吴石山、黄幼平、牛建军

2026 年 3 月 20 日